

证券代码：833402

证券简称：众引传播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引传播”或“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11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等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以实现维护公司市场形象，维护投资者利益的目标。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回购股份的每股价格不高于（含）6.50元，预计回购股票数

量不超过120万股且不少于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40%且不低于1.2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2019年11月18日开始，至2020年7月16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48.24%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鉴于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由6.50元/股调整为6.20元/股，回购资金上限由7,800,000.00元调整为7,440,000.00元。回购价格调整后至本次回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并未回购到股份。

2020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回购股份的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20-045-01）。2020年7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议案。

截至2020年7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78,8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48.24%，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6.29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5.6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507,730.12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47.15%。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和未达到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股份数量下限外，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1、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2、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3、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9-058）；

4、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众引传播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19-060）；

5、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披露了《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6、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8、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20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13日、2020年6月15日披露了《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2020-002、2020-004、2020-042）；

9、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3日、2019年12月27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13日、2020年2月4日、2020年3月3日、2020年4月2日、2020年5月6日、2020年6月2日、2020年7月2日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2019-071、2020-001、2020-003、2020-005、2020-010、2020-014、2020-026、2020-040、2020-047)；

10、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11、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12、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13、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回购股份的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20-045-01)；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一) 回购期间减持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安排回购股份的注销，公司章程的修订以及工商变更登记。

八、 备查文件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次会议决议》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0日